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



采购人：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9 月

特 别 提 示

1、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

市场主体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后,方可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

2、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投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

2.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e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e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文件中“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的电子章;“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或印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	26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49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1570-1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包含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信息系统对接、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2）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供货且实施完毕。

（3）服务地点：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或用户指定地点。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质保期：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

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zy.net>）。

3、方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及资料。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上发布。采购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现场会议。

3、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约定收费标准执行，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郑州市伏牛路 198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686300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号中华大厦19楼1909室

联系人：刘会军、周豪、魏强

电 话：0371-8663106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会军、周豪、魏强

电 话：0371-866310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2	项目名称：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1.3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
2.2	采购人：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郑州市伏牛路 198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68630089
2.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 号中华大厦 19 楼 1909 室 联系人：刘会军、周豪、魏强 电 话：0371-86631069
2.5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详见第四张投标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

	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组织，踏勘时间：_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_
1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需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09 日 23 时 59 分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
11.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2.1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18.3	（1）本招标项目分为 1 个包，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4000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此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目的地交货价，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18.4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9.1	投标货币：人民币
20.1	资格证明文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

	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1.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21.1	技术证明文件： 1、在设备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 2、其他技术证明文件。
23.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6.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9.1	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9.2	投标文件解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
29.3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详见第四张投标文件格式); 1.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1.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5.1	小微型企业扶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投标人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5.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 （3）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38.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42	数量增减范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4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现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5%（四舍五入取整）； 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前 5 天内； 履约担保的退回时间：项目系统验收通过后、乙方不存在违约或其他未解决的事项，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担保。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1	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约定收费标准执行，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汇款信息： 开户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帐号：76010154800001876 银行地址：郑州市金水西路与玉凤路交叉口 299 号浦发大厦。
46.2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人“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投标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查询信息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46.3	参与同一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的；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9）被其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的。
46.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人员进场，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项目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九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剩余 10%尾款，待质保期满后，项目无质量问题，乙方也未有其他违约情况，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无息付清。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或服务。

1.2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2.2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2.4 合格投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及服务：按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及服务。

2.7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踏勘现场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4.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成果，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 联合体投标（不适用）

6.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6.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

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牵头人或者共同提交投标承诺函，以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承诺函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8. 市场主体信息库

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9.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上及时发布。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 第三章 | 合同条款 |
| 第四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第五章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 第六章 |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0.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e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澄清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3 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2.2 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修改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4.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6.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7.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8. 投标报价

18.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填写相关价格。

18.3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所需的费用（含税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备选方案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8.5 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方案变更或合同条款中另有约定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9. 投标货币

19.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20. 投标人商务证明文件

20.1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20.2 其他商务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技术投标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彩页和数据。

22. 投标承诺函

2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投标承诺函。

22.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23. 投标有效期

23.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4.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24.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4.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24.5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4.6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

25. 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26. 投标截止时间

2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12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7.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2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8.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五、开标与评标

29. 开标

29.1 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9.5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以河南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实际程序为准）。

30. 资格审查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0.3 资格审查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评标委员会

3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31.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3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3.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

33.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3.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3.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3.7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1) 不同的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与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7) 第六章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关于*项要求。

34. 投标的评价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3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4.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5. 评标价的确定

35.1 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6. 评标结果

3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6.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根据产品技术参数高低推荐，还相同时并列）。

3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7.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7.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7.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7.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7.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中标结果

38. 确定中标人

38.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组织并列的中标候选人当面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8.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以质

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部门：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豫信十一部；

联系电话：0371-61312379；

通信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9 层 1917 房间。

39. 中标通知书

39.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9.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9.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41.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章第 40 条、第 4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42.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项目需求中规定的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服务内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3. 签订合同

4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3.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3.4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

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以中标人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45.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43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合格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合同条款

采购合同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单位):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供货单位): _____ 电话: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郑州市第_____号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经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次采购的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质量标准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2							
3							
4							
合计: ¥, 大写人民币元整							

免费配送货物: _____,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货物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所承诺的技术标准执行;如有封存样品,供应商所供产品质量技术标准不得低于封存样品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2、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响应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_____。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

第四条 货款的结算

1、结算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结算方式：

第五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万分之一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除不支付乙方货款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10%的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万分之一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

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 附则

1、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乙方响应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_____（盖章）

供货单位(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签约地址：郑州市_____

签约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 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 标 函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类似项目业绩
- 六、售后服务
- 七、技术证明文件
-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
- 九、企业声明函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二、投标人承诺函
- 十三、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友情提示：潜在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系统模块中“资格审查资料”部分需要将本章“四、资格证明文件”相关内容上传至“资格审查资料”。系统模块中“其他内容”上传“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内容。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单位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生效。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二、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5-1067 的【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6）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报价表格

1、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投标范围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包含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信息系统对接、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供货且实施完毕。
服务地点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或用户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质量保证期	软件部分：_____年。
	硬件部分：_____年。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付款方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备 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 称	内容描述	单位	数量	品牌 (如有)	规格型号 (如有)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5								
								
总价（注：此处“总价”应和上页“投标总报价”金额相同）								

注：请投标人认真测算，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采购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配送、服务等其他一切费用应由投标人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格表（若有）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格为参考格式，可自行调整，若无，可删除。

四、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或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

企业简介；

2、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响应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无须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失信被执行人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查询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资料；

五、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主要内容	
备注	1、类似项目合同年限要求：指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后附至少包括项目合同复印件及项目验收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资料的清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售后服务

投标人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 2、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3、质保期后的年服务费进行明确。
- 4、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 5、详细说明人员培训、供货、配送、安装、调试等计划。
- 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承诺。
- 7、.....

七、技术证明文件

1、技术规格偏差表

投标人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将投标文件的偏离之处汇集成下表

内容名称或 条款号	招标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偏差	偏离说明（正/ 负/无偏离）	标注投标文件中证明资 料所在页，需逐条响应。

(1) 提供产品详细介绍（产品技术规格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及有关技术资料，若有）

(2) 产品相关检定证书（若有）

(3)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有效证明材料（若有）

2、技术方案；

3、实施方案；

八、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十、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 _____

十一、投标人承诺函

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

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代表我及公司对参与贵院的河南省直第三人民医院院前急救系统项目作如下承诺：

1、保证我公司参与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我公司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业主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已签订采购合同，业主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2、如我公司中标，我们保证中标产品符合贵院的使用要求，并承诺若出现开箱验收以及安装使用后发现不符合贵院使用要求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进行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若有以下情形的投标人应填写此表，若无以下情形的投标人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表）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小微企业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 （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元）						
节能产品	1、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通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价格、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投标人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2、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五、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1 不同的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不相同；

- 1.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3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4 投标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 1.5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6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 1.7 第六章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关于*项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
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
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
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
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
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
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落实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
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
业，小微企业和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
为准。

3.6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
价格、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

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2）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3）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与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投标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3.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8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根据产品技术参数高低推荐，还相同时并列）。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评分标准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部分 (20 分)	报价得分 (2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评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评标报价）×20。 注：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报价。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报价参与评审。
技术标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 (40 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功能以及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各项内容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0分，有负偏离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该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对所投标产品的使用影响程度进行扣分：功能要求和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其中第六章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中“*”项为重要指标，作为废标条款，有一项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无效）
	技术方案 (6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总体技术方案，包括不限于建设思路、建设内容、总体架构、业务流程、技术路线、稳定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1）技术方案合理成熟，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稳定性、可靠性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得6分； （2）技术方案较合理，能满足采购需求，稳定性、可靠性较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得4分； （3）技术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稳定性、可靠性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得2分； （4）其余情况或未提供得0分。
	实施方案 (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不限于实施计划、人员分工、服务期进度安排、项目实施及质量控制等）等进行评分： （1）实施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强，得4分； （2）实施方案内容详细、可行性、实用性较强，得2分； （3）实施方案内容基本详细，可行性、实用性有待改善，得1分； （4）其余情况或者未提供得0分。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综合标部分（30分）	企业资信（11分）	1.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厂商具有ISO9001、ISO27001、ISO20000、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4分） 2.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厂商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2级及以上证书、CMMI3及以上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2分） 3.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厂商具有院前急救医生APP、院前结构化电子病历、远程会诊系统、院前告知系统、院前院内协同救治平台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5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的清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质量保证期（4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基础上，软件部分每增加1年质保期加1分，最多得2分；硬件部分每增加一年加1分，最多加2分；本项最高得4分。
	业绩（6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每提供1份完整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 注：一份完整业绩须至少包括项目合同复印件及项目验收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资料的清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团队人员（3分）	根据项目需求合理配备各专业技术人员，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中每提供一份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数据库系统工程师或软件设计师证书或网络工程师证书得1分（同一人员不可重复计分），满分3分。 （注：1、上述证书均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提供人员资质证书和近3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6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包含服务内容承诺、故障响应及应急措施、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本地化服务、质保期满后服务、优惠条件等）等进行打分： 满足项目需求中售后服务的全部要求，售后服务内容完善、充实，各项售后流程、措施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及时，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3分； 售后服务内容基本完善，各项售后流程、措施基本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基本可行，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2分； 售后服务内容、流程、措施、响应较为一般的，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1分；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未提供者不得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计划和内容的合理性、内容详细、实用性等综合等进行打分： 培训计划和内容详尽充实、完善，培训计划清晰、安排合理，实用性强的得 3 分； 培训计划和内容基本充实、完善，培训计划相对清晰合理，实用性较强的得 2 分； 培训计划、内容措施不完备，培训计划一般，实用性不强的得 1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一、建设目标

本项目建设主要涉及我院急诊科、各级急救医院及分院区、急救站、救护车等。通过院前急救系统项目的建设，综合提升我院的医疗救治应急指挥能力，切实满足我市的快速发展和医疗救治应急的需要。

本次项目采购，通过基于 5G 技术的院前急救平台集成，充分利用 5G 技术、传感技术、远程医疗技术和数据处理技术，实现院前院内的信息共享，优化完善从发现患者到现场救治、救护车转运，到院内绿色通道的快速救治流程，将院内的应急救治能力前移；同时，通过系统实现院前救治阶段由院前急救人员现场应急施救，院内急诊医生/专科医生远程深度参与的多方协作救治，提高院前救治水平，完成新模式下基于全流程管理的应急救治模式的应用，提升急救效率和医疗救治水平。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充分利用已有的资源进行建设，在建设过程中还将进行调整和适当扩展。实现以下建设需求：

1. 可以利用移动设备及网络为医护人员提供无地理位置限制的实时便捷操作；
2. 形成信息全流程的标准化，保障急危重症患者救治的各个环节得到有效监控；
3. 满足消息通知的及时性、有效性，具有声音预警功能，同时在通知流程中设置反馈机制，确保消息可及时、准确送达；
4. 满足救治流程及车辆状态信息的实时更新，使各协同单位及时掌握流程状态；
5. 形成标准化的急危重症患者评估表，减少信息不对称；
6. 与改造的急救车车载系统等集成，可在护送途中完成急危重症患者的病历采集、监护设备数据采集、北斗定位、音视频信息传输等，实现急危重症患者在非医院环境下也享有院内等同的医疗资源。
7. 通过一体化设计的智慧院前急救系统，对我院院前急救资源进行统一管理。
8. 院前急救系统与 120、院内系统互联互通（包含：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卒中中心等五大中心系统，院内 HIS 系统等），实现患者“上车即入院”模式。

9. 急救远程音视频会诊系统需求，应用音视频远程协作技术快速确定病人病情，为抢救病人赢得宝贵时间。
10. 将手机支付引入急救收费，并将收费方式与急救业务紧密结合，从而方便现场急救工作，并为急救后续的管理工作带来便利。
- *11. 系统满足电子病历五级、互联互通四甲等评审要求，且配合适应性改造，免费配合评审（本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无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本项为重要指标，不满足本项要求投标无效。**
- *1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系统必须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国产主流数据库，并能在国产化终端设备上稳定运行（本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无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本项为重要指标，不满足本项要求投标无效。**

二、采购内容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和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院前院内协同救治平台	实现医院急救联盟所有急救站的统一管理。 一、院前院内协同救治平台核心应用管理软件： 1. 实现所有急救任务的统一管理，可在同一界面查阅所有急救任务信息及状态。 2. 实现任务与车辆的关联，可查阅指定急救车上患者的病情信息。 3. 查看区域急救资源预警信息，辅助指挥调度人员进行指挥调度。 4. 查看区域急救患者的公告大屏信息，全方位了解患者的救治状况。 二、视频会议接入：接入第三方视频会议系统 SDK，实现与救护车、医生多方音视频呼叫和回话，支持断线重连。 三、视频监控接入：接入视频监控 SDK 接口，提供实时、稳定、多路的音视频监控服务。支持车辆的实时监控和车载设备录像存储，在网络断开的情况下支持视频的本地录制和保存，在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录制保存的监控视频。支持视频另行保存至指定的存储设备。 四、心电监护平台：支持心电监护数据传输、解析及存储。 五、医疗数据采集：集成医疗监测设备信息并基于 5G 网络实时传输至平台服务器上。支持实时查看车上设备的数据，通过任务、患者、设备查询回顾历史数据。 六、院前急救管理：支持急救资源、基础设置、急救病历、病历质控、统计报表等。 1. 急救资源管理：包括医院管理、急救站、急救人员、车辆管理、设备管理、急救资源配置、急救资源上报等； 2. 急救基础设置：包括急救药品管理、急救质控参数、系统日志、数据核查、病历模板等； 3. 急救病历管理：包括患者管理、视频管理等； 4. 病历质控：包括病历归档、病历质控明细表、病历质控汇总表等； 5. 统计报表：提供时间相关的业务指标统计分析、考核、质控，包括出车情况统计、急救患者统计、病历流水统计表、院内患者转归	1	套

		统计表、病种分类统计表、病历完成率、治疗措施统计表等。		
2	院前院内远程会诊平台	实现基于云平台的远程会诊，在急诊会诊室可通过系统向平台专家发起远程会诊；系统功能需要多样化，满足远程会诊、医学学术交流等场景；系统应该能够对接急诊专科医联体的急诊专家资源；系统需具备管理后台系统，管理整个会诊平台的运行；系统支持 1080P 高清视频画面传输，满足高清音视频实时交互，画面真实性强，语音清晰流畅。 1、会诊 PC 端 在急诊科会诊室安装部署 PC 终端作为会诊终端，并辅以配置摄像头、高拍仪、全向麦克风等设备，可参与会诊活动。 2、音视频、生命体征数据传输共享 每台救护车配备信息化功能，并通过 4G/5G 网络，把急救现场的网络心电图机、网络多参数监护仪、及其他医疗设备的数据传输、摄像头视频采集等信息实时传输，这些多路数据同时低延时传输，将抢救现场的生命体征数据和图像传到相关系统辅助会诊应用。 3、远程辅助诊断及监护 当接收到急救现场采集设备发送的数据时，自动弹出提示窗口，并提供语音提醒；能够实现同一病人多次检查结果的同步比较；医疗专家可对接收的病历进行病情描述、签字确认等操作，并可回传至车载信息终端和急救站点终端，历史修改痕迹进行保留，方便进行相关质量考核；对系统自动识别为急危级别的患者，自动启动急危患者处理流程，在待检查列表中进行明确标识。 系统集成定位、患者基本信息、车载视音频、监护信息等一体化显示本站调度任务受理情况，包含调度主要任务信息，显示出诊的基本信息，如患者姓名、呼救号码、呼救时间、出诊车牌号、随车电话、现场地址、病情描述等；本站车辆出诊情况，显示车辆实时装填信息，距离急救分站距离及预计到达医院时长；急救车出诊任务实时信息，如病人基本情况，病人基本信息、病情描述、生命体征实时波形，如（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体温等）。	1	套
3	院前结构化电子病历系统	要求能对所有的急救电子病历统一管理。可以随时查看急救病历，具体要求如下： （1）病历编号要求：要求每份急救病历都有一个唯一的编号，且该编号遵循统一的编号规则。 （2）急救病史要求：包括发病时间、病史提供者、主诉、现病史和重要过去史等内容。 （3）转/出院要求：包括转/出院诊断、医院主要治疗措施和目前患者症状等内容。 （4）体检要求：体检包括 2 种录入形式，常规结构化录入和人体智能录入。体检中的 GCS、IT、Apgar 评分，都对应有模版，方便和规范急救医生录入。 （5）诊断要求：诊断包括初步印象、心电图印象、血糖和血氧饱和度等内容。 （6）症状变化要求：记录患者在急救过程中的病情变化情况，记录病情变化的时间和并且变化的内容。 （7）诊疗要求：选择诊疗措施后，系统会提示出该诊疗过程中可能用到的药品和耗材，选择药品和耗材的种类和数量，相应的费用情况会直接记录在电子急救收费中，同时也会自动统计出药品和耗材的使用量和库存情况。 （8）病种模版要求：可以自行在管理系统中，维护各类丰富的结构化模版。维护好的病历模版，可以直接在电子病历中直接调用。 （9）综合查询功能要求：通过各种查询条件，对电子病历进行智	1	套

		能查询和检索。查询电子病历有相应的权限区分：个人允许查询自己创建的电子病历，分站长允许查询本分站的电子病历，相关领导允许查询所有的电子病历。 （10）支持急救电子病历补录功能，如出车时间、出车分站、治疗措施和病情判断等，增加电子病历完整性。 （11）支持查看打印院前病历、院前院内交接单、患者知情同意书等。 （12）支持查看患者心电图。 （13）支持自建急救任务功能，可以直接设定呼叫时间、救护车信息等；支持终止急救任务功能，并能记录终止任务原因。 （14）支持护理记录单的填写和打印。 （15）该系统书写的电子病历可以完全满足郑州市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的病历要求，实施一键推送，无需重复书写病历。 （16）医护排班功能，支持医师和护士排班类型和排班日历设置，可复制上一周期的排班设置情况。		
4	院前急救数据统计及质控系统	通过对基础数据的分析处理为医院提供决策分析数据支持（也可以按照用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数据统计），所有统计分析内容均可进行导出和打印。要求如下： 1. 统计和质控报表要求： （1）任务流水统计日报表 （2）人员上下班操作查询 （3）司机工作情况统计 （4）医生工作情况统计 （5）护士工作情况统计 （6）病历流水 （7）收费流水 （8）收费统计-按人员 （9）收费统计-按收费项 （10）疾病分类统计：根据病历填写的疾病，按照疾病的第一级目录统计 （11）疾病分类统计二：根据病历填写的疾病，按照疾病的第一和第二级目录统计 （12）车辆暂停调用流水 （13）司机暂停调用次数统计 2. 急诊十大质控指标 （1）急诊科医患比； （2）急诊科护患比； （3）抢救室滞留时间（中位数）； （4）急诊分级分诊执行率。 （5）急诊 IV 级患者静脉输液使用率 （6）心肺复苏（CPR）质量监测率 （7）心脏骤停复苏成功率 （8）复苏成功后昏迷患者目标体温管理实施率 （9）心脏骤停患者出院存活率 （10）脓毒性休克 1 小时内抗菌药物使用率 （11）急诊重症监护病房（EICU）脓毒性休克患者病死率 （12）急诊创伤患者创伤量化评估率 （13）严重创伤患者就诊—手术时间 （14）严重创伤患者 24 小时存活率 （15）急诊中心静脉置管早期血管并发症发生率 （16）体外膜肺氧合辅助心肺复苏（ECPR）实施时间（中位数） 3. 五大中心质控数据及时间节点的抓取	1	套

		系统包含中国胸痛中心联盟持续改进和再认证的质控考核指标。 系统包含国家卒中中心持续改进和再认证的质控考核指标。 系统包含国家创伤中心持续改进和再认证的质控考核指标。 系统包含国家危重症孕产妇持续改进和再认证的质控考核指标。 系统包含国家新生儿持续改进和再认证的质控考核指标。 4. 实现院前院内急救相关工作指标统计查询及质控（根据院方需求定制）：包括急诊科管理需要的相关报表，急诊科各角色人员的工作量统计，转运评估单、护理记录单、交接单、分诊查询及质控、各级患者比例、护理专科指标统计分析及各种工作量统计，急救药品、物品、设备等质控管理等。		
5	结构化电子病历自动评价质控系统	从时限性、完成情况、完成质量等各方面对电子病历进行考核，自由制定质控评分模板，采取手动给分和自动评分相结合的方式，对任一现岗病历和终末病历进行评价，并将得分情况记录在案，做出相关统计分析。从而保证病历书写规范，提高医疗质量，减少医疗纠纷。 （1）病历评分功能要求：可针对每份病历进行评分，评分标准采用手动加自动相结合的方式。 （2）病历检查汇总表要求：通过病历检查汇总表，可查看所有分站、所有个人的病历评分总体情况。 （3）病历检查评表要求：所有的得分情况都会记录在案，通过病历检查评表，可查询出每位医生病历检查的明细信息。医生可以查看自己的病历检查评分，分站长可以看到分站医生的病历检查评分，相关领导可以查询所有医生的病历检查评分。	1	套
6	救护车车辆管理系统	要求具有车辆信息管理，车辆保险管理，车辆年检管理，车辆事故信息管理，车辆保养维修信息管理，车辆消耗油耗，车辆行驶公里数，司机担架员考核，急救车费定价等。 （1）车辆管理要求：要求提供车辆基本信息管理，车辆保险修理记录管理，车辆事故，车辆保险。 （2）车辆信息一览要求：要求提供车辆信息一览； （3）车辆年检日期一览要求：要求提供车辆年检信息一览； （4）车辆保险到期一览要求：要求提供车辆保险到期一览； （5）车辆保险费明细要求：要求提供车辆保险费用明细； （6）车辆保险修理费一览要求：要求提供车辆保养修理费一览； （7）车辆事故记录要求：要求提供显示车辆事故信息； （8）急救驾驶员信息要求：要求提供驾驶员信息； （9）驾驶员排班要求：要求提供人员排班信息； （10）急救车费定价要求：要求提供急救车辆收费定价； （11）分站油耗年度汇总表要求：要求提供统计各分站油耗； （12）分站月度油耗表要求：要求提供统计分站每个月的油耗情况； （13）车辆油耗表要求：要求提供统计指定分站指定车辆交接班公里数和加油数； （14）接收文档要求：要求提供显示接收到的文档； （15）月车费收入统计表要求：要求提供显示当前月的车费收入统计表； （16）年车费收入统计表要求：要求提供显示当前年份的车费收入统计表；	1	套
7	院前资产管理系统	（1）资产管理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资产进行查询、添加、修改等操作； （2）资产变更记录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资产变更列表、变更查询、变更描述等功能； （3）物品种类管理：要求提供对物品的查询、添加、删除、编辑等功能；	1	套

		(4) 物品库存管理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物品出入库数量的管理，可以以科室、分站、车辆为查询条件进行某个物品库存进行查看、设置； (5) 物品变更记录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物品变更的时间及具体变更过程进行描述； (6) 接收文档功能要求：要求提供显示收到文档的列表，可下载查看； (7) 流程管理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物品、资产的申购申请的相关管理，根据制定的流程进行一些文档的审批和归档； (8) 流程定义功能要求：要求提供对物品的购买、申领、维修流程定义，加强物品、资产的管理。 (9) 包含救护车、抢救室物资管理。		
8	救护车车载智能终端软件	1、通过 HIS 系统提供的接口或视图存储过程的方式获取车上患者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并能够通过调用第三方提供的页面接口（url）等方式打开患者既往病史、用药情况、随访、检验和检查、远程视频会诊页面等内容。 2、通过调度系统提供的接口自动获取患者现场的位置、患者主诉、调度判断和联系电话以及救护车车牌号码等信息。同时也支持手动输入患者的主诉、患者现场位置和联系电话以及车牌号码等信息。 3、支持手动输入患者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家庭住址等。同时支持通过 OCR 识别技术识别获取来自身份证、社保卡、市民卡、驾照、护照等的身份信息如身份证号码和姓名、性别等。支持通过读卡器获取患者身份信息并自动输入到急救病历中，采集信息包括姓名、出生日期、性别和身份证号码。 4、生命体征模块可以手动输入体温、呼吸、心率、体重、血压、血氧饱和度和血糖等。支持自动获取多厂家心电设备无线传输的生命体征参数。 5、体格检查部分通过点选的方式快速点选相关选项，具体内容有意识、瞳孔、光反射、面色、口角歪斜、颈阻、肺部湿鸣干鸣、心界、心率、四肢肌力等等。 6、预警级别模块可以针对车上患者的病情分别以红黄蓝代表重度、中度和轻度，并采用院前 PHI 评分来自动判断病情的严重程度并生成预警级别。 7、病种判断主要有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同时其他类支持搜索查询几百种类别的常见疾病。 8、病种判断的其他类，支持搜索查询常见符合国际 ICD 编码规范的疾病种类，并且支持首字母拼音搜索。 9、根据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类别进行院前急救评分，如胸痛的 Heart 评分以及输入胸痛的急救用药措施，卒中的 CPSS 评分，创伤的 ISS 和 TI 以及 GCS 评分，中毒的 PSS 评分，孕产妇的 NST 评分，新生儿的 Apgar 等常见评分，可根据用户需求增加相关评分表。 10、实现救护车与医院端的三方多方实时音视频通话。提供音视频通话按钮，可以与救护车进行实时音视频通话。在视频通话过程中，可以调节音量大小，视频清晰度等。并且可以隐藏视频通话框，使得在通话过程中，可以进行其他功能模块的操作。 11、以电子地图方式展现救护车的行驶情况。实时显示救护车当前位置，根据救护车行驶不断改变位置。接入百度等互联网地图。同时，实时显示救护车附件的医院以及距离信息。 12、支持医疗设备信息采集，通过 5G 传输设备，可接入 POCT 血气分析仪、心电监护仪、超声仪器、救护车视频监控等设备，实现对救护车内部设备的集中监控，数据实时上传。	1	套

		13、终端软件所有通话都可录音及所有数据文件支持手动上传或者连接网络状态下自动上传到服务端。 14、快速选择的功能通过快速点选病种类别，预警级别，以及选择医院等步骤让用户在 1 分钟内发起告知，大大减少发起告知任务的时间。发送告知单后，用户也可以补填已发院前告知单中未填写的院前急救信息。 15、告知单发送到医院客户端后，医院端用户通过确认接收或者拒绝接收的按钮，实时反馈医院端接收的状态到院前告知端的历史任务中来，包括告知发送成功与否，并具有语音提醒功能并弹出文本提醒框。 16、告知单发送成功后，在历史任务列表中，可以看到相关的告知历史任务信息。		
9	院前医生 APP 端软件	系统支持移动终端上录入急救电子病历功能，实现医院现有移动设备上系统安装使用。 1、通过调度系统提供的接口自动获取患者现场的位置、患者主诉、调度判断和联系电话以及救护车车牌号码等信息。同时也支持手动输入患者的主诉、患者现场位置和联系电话以及车牌号码等信息。 2、支持手动输入患者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家庭住址等。同时支持通过 OCR 识别技术识别获取来自身份证、社保卡、市民卡、驾照、护照等的身份信息如身份证号码和姓名、性别等。 3、生命体征模块可以手动输入体温、呼吸、心率、体重、血压、血氧饱和度和血糖等。也支持自动获取多厂家心电设备无线传输的生命体征参数。 4、体格检查部分通过点选的方式快速点选相关选项，具体内容有意识、瞳孔、光反射、面色、口角歪斜、颈阻、肺部湿鸣干鸣、心界、心率、四肢肌力等等。 5、预警级别模块可以针对车上患者的病情分别以红黄蓝代表重度、中度和轻度，并采用院前 PHI 评分来自动判断病情的严重程度并生成预警级别。 6、病种判断主要有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同时其他类支持搜索查询几百种类别的常见疾病。 7、根据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类别可以进行院前急救评分，如胸痛的 Heart 评分以及输入胸痛的急救用药措施，卒中的 CPSS 评分，创伤的 ISS 和 TI 以及 GCS 评分，中毒的 PSS 评分，孕产妇的 NST 评分，新生儿的 Apgar 等常见评分。 8、支持手动拍照心电图机和监护仪设备的心电图和监护波形图像，并可无线网络传输医院。 9、实现救护车与医院端的三方多方实时音视频通话。提供音视频通话按钮，可以与救护车进行实时音视频通话。在视频通话过程中，可以调节音量大小，视频清晰度等。并且可以隐藏视频通话框，使得在通话过程中，可以进行其他功能模块的手机操作。 10、以电子地图方式展现救护车的行驶情况。实时显示救护车当前位置，根据救护车行驶不断改变位置。接入百度等互联网地图。同时，实时显示救护车附近的医院以及距离信息。 11、快速选择的功能通过快速点选病种类别，预警级别，以及选择医院等步骤让用户在 1 分钟内发起告知，大大减少发起告知任务的时间。发送告知单后，用户也可以补填已发送告知单中未填写的院前急救信息。 12、告知单发送到医院客户端后，医院端用户通过确认接收或者拒绝接收的按钮，实时反馈医院端接收的状态到院前告知端的历史任务中来，包括告知发送成功与否，并具有语音提醒功能并弹出文本	1	套

		提醒框。 13、告知单发送成功后，在历史任务列表中，可以看到相关的告知历史任务信息。 14、支持查看历史的患者急救电子病历，支持急救电子病历补录。 15、支持病历数据按照质控参数配置的检查功能，不符合病历质控参数要求时不能提交急救电子病历。 16、支持患者知情同意书和交接单的手写电子签名功能，实现电子化交接。支持因患者或家属要求而重新签署患者知情同意书功能。 17、支持在无网络情况下书写急救电子病历，在网络畅通后自动上传病历数据。 18、院前急救医务人员可对现场救治场景进行拍摄视频和照片并上传，支持离线的视频和照片并在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功能。 19、院前急救医务人员在需要院内专家帮助时，可启动一键呼叫，能够支持实时通知各相关科室专家。 20、院前收费：实现院前急救收费现金支付、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一体化以及医保支付的收费模式。 21、支持语音录入病历。		
10	院内医生 APP 端软件	1、客户端当前任务界面支持以列表形式显示多条当前告知任务的功能，医院端需显示所有的发送本医院的当前有效告知任务，通过点击具体某个车辆（显示车牌号码以及所属分站），可以显示车上院前告知端发送过来的文本信息以及心电信息和车载视频信息。接收院前每个告知信息后，需弹出提醒文本框，并有语音提醒功能。 2、显示院前告知发送过来的患者现场的位置、患者主诉、调度判断和联系电话以及救护车车牌号码等信息。 3、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患者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家庭住址等。 4、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生命体征如体温、呼吸、心率、体重、血压、血氧饱和度和血糖等。 5、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体格检查部分，具体内容有意识、瞳孔、光反射、面色、口角歪斜、颈阻、肺部湿鸣干鸣、心界、心率、四肢肌力等。 6、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预警级别信息，并以红黄蓝代表病情重度、中度和轻度，并可以显示院前 PHI 评分的具体评分项和得分。 7、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病种判断如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或者其他类的病种判断。 8、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胸痛、卒中、创伤、中毒、孕妇和新生儿六大重症类别的院前急救评分，如胸痛的 Heart 评分以及胸痛的急救用药措施，卒中的 CPSS 评分，创伤的 ISS 和 TI 以及 GCS 评分，中毒的 PSS 评分，孕产妇的 NST 评分，新生儿的 Apgar 等常见评分。 9、当前任务和历史任务显示院前的手动拍照过的心电图和监护波形图像。 10、救护舱车载监控视频信息：显示救护舱车内和车外的实时监控视频信息。并可以通过视频监控系统来进行视频图片数据抓取，视频清晰度的调节等。并且可以查看历史车载监控视频信息。 11、显示救护车内患者实时心电图或心电监护信息，含心率、血压、血氧参数等。支持显示静态的多导联心电图，动态的心电监护波形，某些设备情况下可以支持心电图 ST 段位抬高等的声光报警。 12、实现救护车与医院端的三方多方实时音视频通话。提供音视频通话按钮，可以与救护车进行实时音视频通话。在视频通话过程中，可以调节音量大小，视频清晰度等。并且可以隐藏视频通话框，使	1	套

		得在通话过程中，可以进行其他功能模块的操作。 13、以电子地图方式展现救护车的行驶情况。实时显示救护车当前位置，根据救护车行驶不断改变位置。接入百度等互联网地图。同时，实时显示救护车的实时轨迹以及距离信息和预计到达时间。针对车辆行驶的历史数据，支持历史轨迹回放。并可以根据预警级别以及病种类别进行车辆筛选。 14、针对院前急救的历史数据，可以进行初步的数据统计，通过直方图、饼状图或线状图显示院前病人数，接受任务量，死亡人数，六大重症类别的统计分布等。 15、支持与胸痛中心与卒中中心的对接，支持院内医生输入相关患者院内转归以及去向的信息，包括入院前和出院前的诊断救治信息、CT号、病理号、救治情况、溶栓药物信息以及时间节点控制信息等等。 16、告知单发送到医院客户端后，医院端用户可以选择确认接收或者拒绝接收，并可以将选择的状态如确认接收实时反馈到院前客户端。在患者成功送到医院后，即代表完成当前急救任务，当前告知任务信息将被归入历史任务，并也可以在历史任务中随时查阅院前急救信息。		
11	院内大屏展示终端软件	接收院前告知信息，包括： 1、院前救护车上传来的救护车跟踪信息、病人基本信息、医疗数据、病情分级、病情描述等实时数据，内容包括：车牌号、随车电话、距离和预计到达时间、现场地址、患者性别和年龄、预警信息、病情描述、医疗数据等。 2、院内收到新任务、院前发出协助请求、救护车即将到院等关键时间节点，系统会进行声音预警。系统可设置患者到院前几分钟进行预警。 3、提供事件管理和查询功能，如任务确认接收或送往本院的历史事件查询、监控视频、存储信息等。 4、音视频会诊：支持接入远程多方会诊，建立实时多方通话，实现院内专家对患者病情的远程诊断和会诊。 5、支持患者隐私设置，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1	套
12	救护车5G车载医疗专用网关	用于救护车车载设备及医疗设备信息传输 1、CPU: ≥四核 2、内存: ≥2G 3、存储: ≥8GB 4、以太网口: 支持 1xWAN、3xLAN (千兆); 5、SIM卡: 支持 2XSIM (自弹式); 6、串口: 支持 1xRS232、1xRS485 接口; 7、USB: 支持 ≥1 个 USB 接口 (内置 1 个 TF 卡); 8、无线接入: 支持 2G/3G/4G/5G 全网通, NR、TD-LTE、FDD-LTE、TD-SCDMA、WCDMA、EVDO、CDMA1X、GPRS/EDGE 等 支持 CHAP/PAP 认证; 支持 2.4G、5.8GWiFi, 支持 AP、Station 9、有线接入: 支持 WAN 有线接入, 支持静态 IP、DHCP、PPPOE 等连接方式;	10	套
13	救护车视频	用于驾驶舱和救护仓视频数据采集传输; 1) 高清主机支持 4 路 IPC 接入, 支持 POE 供电, 每路最高可支持 1080P 编码, 使用标准 H.264 码流, 支持双码流。2) 标准 1DIN 尺寸, 支架式安装。3) 具备 2 路 CVBS 视频输出, 1 路 CVBS 音频输出, 音频编码方式为 G.711。4) 具备 1 路 VGA 视频输出接口, 最高分辨率可达 1920*1080。5) 全新车载专用 GUI 界面, 具备良好的用户体验性, 操作简单便捷。6) 通讯模块可插拔, 方便网络模块升级。7) 能够同时接入 2 块 2.5 英寸 HDD/SSD 硬盘和 1 张 SD/SDHC 卡, 接入	10	套

		方式为可插拔式，并采用具有新一代自主知识产权的航空气囊硬盘减振专利技术。8) 硬件设计上具备断电保护功能，设备在突然断电情况下可以启用超级电容，实现正常关机，有效避免数据丢失，延长硬盘寿命。9) 硬盘盒自带 USB 数据导出接口，预留了硬盘加热功能。10) 具备信息采集接口，可采集驾驶员左转、右转、刹车、倒车等信息。11) 采用车载专用的航空插头，确保信号连接稳定。12) 具备延时关机（0 分钟~6 小时）和 24 小时定时开关机功能。13) 宽幅电源输入（DC +8v~+36v），智能过滤抛负载电压毛刺，满足车辆电气要求。14) 铝拉伸机箱，无风扇设计，具备良好的车载工作环境适应性 15) 内置高灵敏度卫星模块，定位信息同步封装入录像码流中。16) 驾驶舱摄像头≥500 万、医疗舱摄像头≥800 万网络摄像机，配置相应的硬盘，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 6 个月，随时供急救方调阅；		
14	救护车车辆定位设备	GPS/北斗双模定位，获取救护车位置信息；安装于救护车，获取救护仓的定位数据 定位：北斗导航定位芯片； 内置电池：≥150mAH（3.7V）； 内置天线：北斗； 传输协议：TCP； 工作温度：-20℃ ——+60℃； 储存温度：-20℃ ——+70℃； 频段：FDD:B1/B3/B5/B8，TDD:B34/B38/B39/B40/B41；	10	套
15	救护车智能终端	触控显示器（≥15.6 寸，电容屏，2 x 1.5W，4: 3 显示比例，液晶屏亮度≥350cd/m2，温度范围为-20℃到 60℃），内置三合一模块：身份证读卡器：非接触式；社保卡读卡器：接触式/非接触式两种模式；二维码读卡器：支持二维码/条形码；安装于救护车，安装部署院前医生 APP 端 PC 端及远程会诊视频画面展示，供院前急救医生使用	10	套
16	车载会议终端	安装于救护车，用户远程会诊时采集救护车急救医生的音频数据和视频数据 (1) 4K 超高清音视频会议摄像头全向麦克风一体机； (2) USB 免驱动网络，拾音距离≥4 米； (3) 有效像素≥800 万； (4) 自动校正、自动强弱补光功能。	10	套
17	院前医生 AR 眼镜	≥800 万像素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和≥1080P 录像，≥40° 视场角、单目≥1280X720 分辨率，电池容量≥10000mah；随急救医生随身佩戴，用户远程会诊时语音通话使用	10	套
18	耳挂式视频记录仪	镜头视角：≥120 度广角，拍照像素：≥4200 万，视频格式：MP4 等，存储容量：≥256G，支持 WIFI 功能，电池容量：≥2200mAh，待机时长：≥5 小时，专业防抖视频画质，支持断点续传	10	套
19	救护车改造	安装部署；对救护车进行改造，安装 5G CPE、救护车视频、车辆定位设备、刷卡器、救护车智能终端、车载会议终端等的安装，包含所需的电源延长线、网络延长线等	10	套
20	刷卡器	身份证、磁条卡、接触卡、二维码，USB 接口。安装于救护仓，用于获取患者身份信息	10	套
21	医院预告知会诊终端-声光报警器	声光报警器 一体化声光报警器音量可调；部署于医院急诊科，用户新消息的声光提示	2	套
22	医院预告知会诊终端	高清网络摄像头可调节三脚架。部署于医院会诊中心，用于远程会诊时视频信息采集	2	套

	端-摄像头			
23	医院预告 知会诊终 端-大屏	部署于医院，用于业务软件展示 1. 尺寸：≥85 寸； 2. 显示 比例：16：9 分辨率：≥3840*2160 3. 可视角度：水平/垂直：178°/176°； 4. 对比度：≥1200:1，90%NTSC 色域 5. 屏幕亮度：≥350cd/m2 6. 触控方式：手指、触摸笔等不透光物体（≥2mm） 7. 摄像头：≥4800W 像素，支持 HDR 8. 麦克风：≥6 阵列麦克风，≥8 米拾音距离 9. Android 9.0 或 windows 10 企业版操作系统	2	套
24	防火墙	≥2*GE WAN+8*GE Combo+2*10GE SFP+，交流电源，含 SSLVPN ≥100 用户，含授权；用于医院内网和院前急救网络的安全和组网	1	套
25	网络	专线网络，≥20M 带宽	1	条
26	医院对接 接口	1. 与院内预检分诊对接，提前完成预检分诊，并接收医院 HIS 端反馈的最终诊断和转归信息。 2. 支持院前开住院证、检查检验单。 3. 实现与医院三大中心系统、急诊系统等对接。	1	套
27	AI 人工 智能+院 前急救	建立 Deepseek 院前急救知识库数据模型： 1、Deepseek 可收集、整理、分析海量院前急救数据，通过 AI 知识库模型建立院前急救调度知识库行业模型，构建系统全面的知识体系。 2、在院前急救事中处理阶段，通过语音识别技术与电子病历系统的 API 接口集成，可将急救医生的语音转化为文字，并自动填充到相应病历字段中。 3、借助 AI 对院前急救病历进行全方位监控和管理，可确保病历完整规范，发现病种共性问题。 AI 病历自动评分：基于中心设定的病历填写规范，对病历中不同项目进行智能评估，自动给出每个项目的得分和扣分原因。 病历填写问题解析：通过 AI 工具自动对急救医生填写的病历内容进行深度语义解析，识别填写问题并给出修改建议。 综合评估与反馈：通过综合各项评分和建议，帮助医生全面了解病历填写的问题点，不断提高病历填写与管理的规范性。 自动评价与建议：通过 AI 技术，可以对急救电子病历进行实时分析和评价。例如，AI 可以检测到病历中缺失的关键信息，并提示医生完善这些信息，以确保病历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数据收集与分析：AI 能够从电子病历中收集大量数据，并通过数据分析优化急救策略。通过对病历中的各项数据进行深度分析，AI 可以发现救治过程中的亮点和不足，进而提出改进建议。 4、借助 AI 对院前急救质控数据进行全方位监控和管理。AI 可以实时监控院前急救的质量，并即时反馈质控结果。比如，AI 可以对每份病历进行详细检查，标记出存在的问题，并提供修正建议。同时，AI 还可以对医生进行培训和指导，以提高整体急救质量。	1	套
*28	系统接口 及网络安 全要求	1. 与医院现有信息系统、120 急救系统等互联互通、无缝对接，产生的接口费用及历史数据迁移（包括支付给第三方的费用、项目实施及保修期间的 5G 网络通信费用）由中标方承担，后期如有系统和本项目数据对接，免费对接并派人协助完成（ 本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无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本项为重要指标，不满足本项要求投标无效。 2. 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无条件支持配合医院做好等保测评、整改升级、相关安全督查等工作（ 本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套

		若无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本项为重要指标，不满足本项要求 投标无效。		
--	--	--	--	--

说明：以上为本系统主要设备的清单和技术参数要求，其它为满足本项目技术要求所必须配置的软、硬件设备由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实际需求进行配置，且必须配齐以构成一套实用系统，施工所需的线材均有供应商提供。如果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或系统集成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必须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产品技术规格说明。

三、其他要求

1.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全部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所有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要求。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初步检验，查验设备的相关文件等。

2. 验收标准：

项目实施完成，将项目软硬件安装调试完毕、系统集成完毕后交付使用，并对用户进行全面培训与实施维护培训后方可申请验收。中标单位应按医院项目验收管理要求提供系统的相关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用户使用手册、安装文档等相关资料。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人员进场，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项目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九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剩余 10%尾款，待质保期满后，项目无质量问题，乙方也未有其他违约情况，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无息付清。

4. 售后服务

1) 供应商需提供整体不少于三年的原厂免费质保，质保期从系统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上门费、维修费和系统升级费等。

2) 质保期内，供应商需保证 7*24 小时的服务响应，响应时间不得低于如下标准：接到院方的通知后，30 分钟内必须做出明确的响应和安排；需提供现场服务的，服务团队须在 2 小时内达到故障现场；4 小时内做出故障诊断报告，常规故障 8 小时内必须解决。

3) 质保期内，非因操作不当造成要更换的零配件及设备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检。如一时无无法修复的设备，中标人应提供备品供采购人使用（随时准备有关重要部件和足够数量的易损件）。在质量保证期一年内出

现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所有货物实行终身维修，质保期结束后仍负责维修服务，只收取成本费。

4) 供应商还需对质保期满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及收费标准（不高于项目金额 8%）进行说明。